

梦溪笔谈

同上

〔北宋〕 沈括撰



团结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梦溪笔谈/(北宋)沈括著;刘伯严、樊凌云译。—北京:团结出版社,1996

(中华传世经典)

ISBN 7-80130-018-1

I. 梦… II. ①沈… ②刘、樊… III. 自然科学史—中国—北宋—史料 IV. N0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18152 号

## 梦 溪 笔 谈

---

团结出版社出版(北京东城区东皇城根南街 84 号)

文字六〇三厂印制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1996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字数:35 万 印张:12.75

印数:1—5000

ISBN7-80130-018-1/K · 9

---

定价:17.80 元

## 前　　言

《梦溪笔谈》，北宋沈括著。沈括（1031—1095），字存中，钱塘（今浙江杭州市）人。父亲沈周，曾先后在泉州、开封、江宁（今江苏南京市）等地做官。母亲许氏是一个有文化教养的妇女。沈括家中藏书很多，他又从小好学，在母亲的指导下，年轻时就读完了家中的藏书。他也曾跟随父亲到过许多地方，有机会广泛接触社会，增长了见闻。沈括24岁担任海州沭阳县（今属江苏）主簿（县令的助手），并曾代理县令，开始了政治生涯。这时，他主持治沭工程，开百渠九堰，开辟良田7000顷。仁宗嘉祐八年（1063）他33岁考中进士之前，一直担任一些县级的官职。

中进士后，沈括先是做扬州司理参军，后来被推荐到京城编校昭文馆的书籍，又参与详定浑天仪。两年后补为昭文馆校勘。他因此而阅读了很多皇家藏书。就在这时，被列宁称为“中国十一世纪时的改革家”的王安石也被召回京城。沈括同王安石结交较早，受到王安石的信任和器重。在同王安石的接触中，他受到了变法革新思想的影响，在进行科学的研究的同时，还利用自己的研究成果为变法革新服务，并帮助王安石规划新法。他后来又被王安石推荐去视察两浙的农田水利和差役等，调查新法实施的情况。在浙东察访时，他观察了雁荡山的几座山峰。

神宗熙宁七年（1074），44岁的沈括调任右正言、司天秋官正，提升知制诰。他不但负责司天监的工作，而且兼神宗的侍从官。随即又任河北西路察访使并提举义勇保甲。察访期间曾考察太行山，发现海陆变迁的迹象。后又兼判军器监，提高了武器的质量和数量。第二年担任回谢使出使契丹，经过据理力争，成功地处理好了边界问题，胜利完成了任务。他还利用这一机会，详细考察了契丹

的山川险要、气象风俗、生物情况。后来官至翰林学士，权三司使。

王安石变法失败，沈括也被诬劾，免去权三司使，先后任宣州（今安徽宣城县）、延州（今陕西延安市）等的知州。在延州时，兼任鄜延路经略安抚使。任职期间，他采取措施加强战备，训练民兵，补充亲军，改进军队供应，加强中央军与地方军的团结，又争取了西夏统治集团的投诚。军务之暇，研究了古赫连城的建筑，通过考察出土的化石来推究当地古代气候，还考察了延安附近的石油储藏。

因边防有功，沈括52岁时升为龙图阁直学士。但不久因西夏攻陷永乐城（今宁夏银川市附近），以“措置乖方”的罪名被贬到均州（今湖北均县）等地任团练副使。在此期间，他编成了《天下州县图》，被特许赴京进呈。哲宗元祐三年（1088），沈括被允许任便居住，就定居润州（今江苏镇江市）梦溪园，直至65岁去世。在他生活的最后8年中，写成了闻名中外的科学巨著《梦溪笔谈》以及《良方》、《忘怀录》等书。沈括博学多才，著述很多，据《宋史·艺文志》记载，共有22种155卷。

《梦溪笔谈》是一本内容非常丰富的杂谈式笔记，被著名的英国科学史家李约瑟博士在《中国科学技术史》中称为“中国科学史上的座标”。全书26卷，加上《补笔谈》3卷、《续笔谈》1卷，共30卷，600余条，内容涉及到天文、历法、气象、数学、地理与制图、地质与矿物、物理、化学、生物、医药、建筑、工程与冶金、农艺、灌溉与水利等自然科学的广阔领域；涉及人类学、考古学、文学、语言学和音乐等方面；此外，还有关于朝廷与官员生活、法律与警务、军事、占卜与方术、杂闻与轶事等内容。

在天文与历法方面，他坚持科学认识，用简单的仪器形象地演示了月亮盈亏和日食、月食的基本原理，解释了月亮发光和月食产生的原因。他连续3个月观察北极星的位置，并把观察记录绘制成200多幅图。在长期观察研究的基础上，他修改了历法，用《十二气历》代替旧历。这种历法有利于农事的安排，很适合人们的需要。现在英国用于农业统计的《肖讷伯历》，与沈括的历法相同，但比沈括

晚了900年。

在数学方面，他也有杰出的成就，如“隙积术”和“会圆术”就是。前者是一个解决垛积术的问题，即高阶等差阶求和的问题；后者是求弓形的底和弓形弧的近似公式。它们使我国古代数学研究呈现出新的飞跃，为南宋数学家杨辉的“垛积术”研究和元代郭守敬创制《授时历》奠定了基础。

在物理学方面，他发现了磁偏角。这比哥伦布1492年横渡大西洋时的观察结果早了400多年。通过亲自观察和实验，他对针孔成像、凹凸镜聚焦成像、凹凸镜的缩小和放大作用以及声的共振等等，都有所认识和发现。

在地学方面，他为人们提供了许多可贵的资料。如对雁荡山特殊地貌的考察，就与现代地质学上的测量结果相吻合；从太行山麓含有大量海生动物化石，提出了海陆变迁的论断，正确解释了华北平原的成因。这种认识比意大利的达·芬奇早400来年。

在矿物方面，他曾考察过石油的开采利用情况，创制了质地优良的“延川石液”墨。他把油液命名为“石油”，这一科学命名已经为世界各国所接受。

除此以外，《梦溪笔谈》还用大量篇幅真实地记录了当时的科学技术人员与劳动人民的发明创造和科学技术新成就，如毕升发明的活字印刷术、水工高超关于分节压埽堵住决堤的方法、河北磁州的炼钢工艺、我国航运技术史上的重大革新——淮南漕渠修建的复闸、苏州昆山用围堤法筑堤等等，都很详细。沈括正确认识下层人民的智慧，热情赞扬他们在社会生活中的光辉业绩，充分肯定他们的创造力，是值得称道的。

在文学、艺术方面，沈括多才多艺，造诣精深。对许多文艺现象，他都能考究源流，审慎分析，提出看法，有的对后人深入研究有一定启发。

《梦溪笔谈》对当时社会的黑暗现实、政治腐败、阶级斗争、经济问题，在不同程度上作了反映；对一些勤政忧民的名臣给予了肯

定。这些内容，有的具有一定史料价值，同时也表现出沈括思想的进步性。

从全书可以看出，沈括是我国古代乃至世界的伟大科学家。他的这一著作具有辉煌的成就，今天仍然有很高的研究价值。当然，由于时代的限制，《梦溪笔谈》也表现了他对一些事物的不正确的观点，反映了他的某种偏见，这都需要读者仔细鉴别、分析。

我们以胡道静《新校正〈梦溪笔谈〉》为底本，根据元大德刻本和《丛书集成》订正进行翻译。邀我系同事樊凌云女士译卷十四至卷二十六，我译卷一至卷十三。《补笔谈》和《续笔谈》樊凌云译的多一些，我译了其中的一部分，并对樊译在字句上略作润色。由于时间仓促，我们又都有教学任务，有的地方未能仔细斟酌，不妥之处甚至错误恐难避免，敬请读者和专家指正。

刘伯严

1996年秋于长沙

## 自序

予退处林下，深居绝过从，思平日与客言者，时纪一事于笔，则若有所晤言，萧然移日。所与谈者，唯笔砚而已，谓之《笔谈》。圣漠国政，及事近官省，皆不敢私纪；至于系当日士大夫毁誉者，虽善亦不欲书，非止不言人恶而已。所录唯山间木荫，率意谈噱，不系人之利害者，下至闾巷之言，靡所不有。亦有得于传闻者，其间不能无缺谬。以之为言则甚卑，以予为无意于言可也。

### 【今译】

我回到山林田野，深居简出不再与朋友往来，想起平日里与客人谈论的事情，不时拿起笔来记下一件，就像同客人当面交谈似的，静静地度过了一段时间。我交谈的对象，只是笔砚罢了，所以叫做《笔谈》。朝廷的决策、国家的大事，以及涉及宫廷官署的事情，我都不敢私自记述。至于关系到当今士大夫毁誉的事，即使是好的方面也不想写它，并非只是不说别人的缺点罢了。我记下来的只是山野间树荫下，随意谈笑，不牵涉到别人的利害的事，一直到街谈巷议，无所不有。也有从传闻听来的情况，其中不一定没有缺漏错误。把这一些当作一种言论就太算不了什么，就当我对于著书立说的事没什么用意也就可以了。

## 自　　志

翁年三十许时，尝梦至一处，登小山，花木如覆锦，山之下有水，澄澈极目，而乔木蔽其上。梦中乐之，将谋居焉。自尔岁一再或三四梦至其处，习之如平生之游。后十余年，翁谪守宣城，有道人无外，谓京口山川之胜，邑之人有圃求售者，及翁以钱三十万得之，然未知圃之何在。又后六年，翁坐边议谪废，乃庐于浔阳之熨斗洞，为庐山之游以终身焉。元祐元年，道京口，登道人所置之圃，恍然乃梦中所游之地。翁叹曰：“吾缘在是矣。”于是弃浔阳之居，筑室于京口之陲。巨木蔽然，水出峡中，停萦杳缭，环地之一偏者，目之梦溪。溪之上耸为邱，千木之花缘焉者，百花堆也。腹堆而庐其间者，翁之栖也。其西荫于花竹之间，翁之所憩壳轩也。轩之瞰，有阁俯于阡陌，巨木百寻哄其上者，花堆之阁也。据堆之崩，集茅以舍者，岸老之堂也。背堂而俯于梦溪之颜者，苍峡之亭也。西花堆，有竹万个，环以激波者，竹坞也。度竹而南，介途滨河，锐而垣者，杏觜也。竹间之可燕者，萧萧堂也。荫竹之南，轩于水灌者，深斋也。封高而缔，可以眺者，远亭也。居在城邑而荒芜，古木与豕鹿杂处。客有至者，皆频额而去。而翁独乐焉，渔于泉，舫于渊，俯仰于茂木美荫之间。所慕于古人者，陶潜、白居易、李约，谓之“三悦”，与之酬酢于心。目之所寓者，琴、棋、禅、墨、丹、茶、吟、谈、酒，谓之“九客”。居四年，而翁病，涉岁而益羸，滨槁木矣。岂翁将蜕于此乎？（《嘉定镇江志》卷十一引）

### 【今译】

老头我30来岁时，曾在梦中到了一个地方，登上小山，花草树木如同覆盖着织锦一样，山下面有水，清澈得能看到底，而它的上方有高大的树木遮蔽着。我在梦中喜欢这个地方，想要住到这里。从那年以来一两次或三四次做梦到了那个地方，熟悉得好像平生

游历过一样。过了十多年，老头我被贬到宣城做太守，那里有个道人无外，介绍京口山河的美景，说县里有人寻访愿买下一块园地的人。到老头我用30万贯钱买下，却又不知道那园子在什么地方。又过了6年，老头我因商议边境战守的事遭罪被贬职，就在浔阳的熨斗洞建了一座房屋，打算在庐山作终身游逛。元祐元年，我到京口，登上道人准备的那个园子，仿佛就是梦中游历的地方。老头我感叹道：“我的缘分就在这儿了。”于是放弃了浔阳的房屋，在京口的边缘盖了住所。这里高大的树木郁郁葱葱，水从峡谷中流出，回旋缭绕，围着那地方的一边，称它为梦溪。溪上高耸的地方是小山，许多开着花的树围在那里，是百花堆。百花堆的中央建的那房子，就是老头我栖身的地方。它的西边被花、竹遮盖的那一处，是老头我休息的壳轩。在轩上望去，可以看到一座小楼伏在田间小路边，高达百寻的大树在上空嗡嗡作响，是花堆阁。靠着花堆崩塌的地方，铺着茅草的房子，是岸老堂。背对这堂而伏在梦溪前面的，是苍峡亭。西花堆有许多竹子，四周水波激荡，是竹坞。越过竹林往南，隔着道路靠着河，有低矮围墙的地方，是杏齋。竹林中可以娱乐的地方，是萧萧堂。竹林遮蔽的南边，在水边有长廊的，是深斋。又高大又坚固的土堆上，可以远眺的处所，是远亭。住在这城中却很荒凉，古树与野兽混在一起。到过这里的客人，都皱着眉头走了。但老头我偏偏喜爱呆在这里，在泉边钓鱼，在潭上划船，在这茂密的林木美好的树荫之中沉思默想。我仰慕的古人，是陶潜、白居易和李白，这叫做“三悦”，在心中与他们诗文赠答。我眼睛看到的，是琴、棋、禅、笔墨、丹青、茶、吟诗、叙谈、酒，这叫做“九客”。住了4年，而老头我却病了；过了一年，更加虚弱，接近朽木了。难道老头我要在这里脱一层皮吗？

# 目 录

<b>自序</b> .....	( 1 )
<b>自志</b> .....	( 1 )
<b>卷一 故事一</b> .....	( 1 )
<b>卷二 故事二</b> .....	( 15 )
<b>卷三 辩证一</b> .....	( 20 )
<b>卷四 辩证二</b> .....	( 34 )
<b>卷五 乐律一</b> .....	( 41 )
<b>卷六 乐律二</b> .....	( 66 )
<b>卷七 象数一</b> .....	( 70 )
<b>卷八 象数二</b> .....	( 96 )
<b>卷九 人事一</b> .....	( 102 )
<b>卷十 人事二</b> .....	( 124 )
<b>卷十一 官政一</b> .....	( 128 )
<b>卷十二 官政二</b> .....	( 143 )
<b>卷十三 权智</b> .....	( 153 )
<b>卷十四 艺文一</b> .....	( 167 )
<b>卷十五 艺文二</b> .....	( 176 )
<b>卷十六 艺文三</b> .....	( 184 )
<b>卷十七 书画</b> .....	( 186 )
<b>卷十八 技艺</b> .....	( 198 )
<b>卷十九 器用</b> .....	( 214 )
<b>卷二十 神奇</b> .....	( 223 )
<b>卷二十一 异事</b> .....	( 239 )
<b>卷二十二 谬误</b> .....	( 256 )
<b>卷二十三 讥谑</b> .....	( 262 )
<b>卷二十四 杂志一</b> .....	( 270 )

卷二十五	杂志二	(286)
卷二十六	药议	(306)

### 补笔谈卷一

故事	(319)
辩证	(323)
乐律	(332)

### 补笔谈卷二

象数	(340)
官政	(352)
权智	(355)
艺文	(360)
器用	(363)

### 补笔谈卷三

异事	(366)
杂志	(368)
药议	(378)

续笔谈十一篇	(391)
--------	-------

# 卷 一

## 故事一

上亲郊庙；册文皆曰：“恭荐岁事。”先景灵宫，谓之“朝献”；次太庙，谓之“朝飨”；末乃有事于南郊。予集郊式时，曾预讨论，常疑其次序若先为尊，则郊不应在庙后；若后为尊，则景灵宫不应在太庙之先。求其所从来，盖有所因。按唐故事，凡有事于上帝，则百神皆预遣使祭告，唯太清宫、太庙则皇帝亲行，其册祝皆曰“取某月某日有事于某所，不敢不告”。宫庙谓之“奏告”，于皆谓之“祭告”。唯有事于南郊，方为“正祠”。至天宝九载，乃下诏曰：“‘告’者上告下之词，今后太清宫宜称‘朝献’，太庙称‘朝飨’。”自此遂失“奏告”之名，册文皆谓“正祠”。

皇上亲自祭祀天地神灵，祭文中都说“恭敬地献上每年的祭品”。先到景灵宫，叫做“朝献”；接着到太庙，叫做“朝飨”；最后才到南郊举行祭祀。我在编定祭祀制度时，曾参加讨论，老是怀疑它的次序，如果前面的为尊贵，那么祭天地就不应该在祭祖宗之后；如果后面的为尊贵，那么景灵宫就不应该在太庙的前面。探究这种次序的由来，大概也是有根据的。按照唐朝的老规矩，大凡祭祀上天，就都要预先派使者向各路神灵祭告，只有太清宫、太庙就由皇帝亲自去，那些祭文中的祝词都说“定于某月某日在某地祭祀，不敢不稟告”。到宫庙祭祀叫做“奏告”，到别的地方叫做“祭告”。只有在南郊祭祀，才是“正祠”。到天宝九年，唐玄宗才颁布诏令说：“‘告’是上对下的用语，今后太清宫应该叫‘朝献’，太庙叫‘朝飨’。”从这时起就不用“奏告”的说法，祭文中都叫“正祠”了。

正衙法座，香木为之，加金饰，四足，墮角，其前小偃，织藤冒之。每车驾出幸，则使老内臣马上抱之，曰“驾头”。辇后曲盖谓之

## 梦溪笔谈

“筤”；两扇夹心，通谓之“扇筤”。皆绣，亦有销金者，即古之“华盖”也。

正式朝会听政的处所的正座，是香木制成的，加上贴金的装饰，四只脚，椭圆形的角，它的前部略为后缩，用藤条编好盖上。每逢皇帝外出巡视，就派一个老太监坐在马上抱着它，叫做“駕头”。车后弯曲的篷叫做“筤”，两把扇子把它夹在当中，统称为“扇筤”，都绣了花纹，也有熔化金丝的，就是古时候的“华盖”。

唐翰林院在禁中，乃人主燕居之所，玉堂、承明、金銮殿皆在其间。应供奉之人，自学士已下，工伎群官司隶籍其间者，皆称“翰林”，如今之翰林医官、翰林待诏之类是也。唯翰林茶酒司止称“翰林司”，盖相承阙文。

唐朝的翰林院在皇宫中，是皇帝闲居的地方，玉堂殿、承明殿、金銮殿都在那里。充当侍候的人，从学士以下，列入名册的工匠、技艺一类的官员，都称为“翰林”，像如今的翰林医官、翰林待诏之类一样。唯有翰林茶酒司只称为“翰林司”，大概是依据不完整的文件。

唐制，自宰相而下，初命皆无宣召之礼，惟学士宣召，盖学士院在禁中，非内臣宣召无因得入，故院门别设复门，亦以其通禁庭也。又学士院北扉者，为其在浴堂之南，便于应召。今学士初拜，自东华门入，至左承天门下马待诏，院吏自左承天门双引至阁门，此亦用唐故事也。唐宣召学士自东门入者，彼时学士院在西掖，故自翰林院东门赴召，非若今之东华门也。至如挽铃故事，亦缘其在禁中，虽学士院吏，亦止于玉堂门外，则其严密可知。如今学士院在外，与诸司无异，亦设铃索，悉皆文具故事而已。

唐朝的制度，从宰相往下，刚任命时都没有召见的礼节，只有学士才被召见，大概因为学士院在皇宫中。没有太监宣布召见就无缘进去，所以院门上又另设一道门，也是从那儿通往内宫的。另外，学士院的北门，正对着浴室的南边，便于听皇帝召见。现在的学士

刚被任命时，从东华门进去，到左承天门下马等候命令，院吏从左承天门双双带领到阁门，这也是沿袭唐朝的旧制度。唐朝召见学士是从东门进去，那时学士院在西边边门，因此从翰林院东门去应召，不是像现在这样走东华门。至于像拉门铃的规矩，也是因为在皇宫中，即使是学士院吏，也得停在玉堂殿门外。那它的严密也就可想而知了。如今学士院在宫外，同别的官署没有什么不同，也没了门铃拉绳，都是空摆着老样子罢了。

学士院玉堂，太宗皇帝曾亲幸，至今唯学士上日许正坐，他日皆不敢独坐。故事：堂中设视草台，每草制，则具衣冠据台而坐。今不复如此，但存空台而已。玉堂东承旨阁子窗格上有火燃处，太宗尝夜幸玉堂，苏易简为学士，已寝，遽起，无烛具衣冠，宫嫔自窗格引烛入照之，至今不欲更易，以为玉堂一盛事。

学士院玉堂，宋太宗曾经驾临过，到现在只有学士在每月初一才允许端坐在那里，其他日子都不敢单独坐着。过去的规矩是，堂中设置了视草台，每当草拟诏令时，学士就穿戴整齐依台坐下。如今不再这样，只保存了一个空台罢了。玉堂东边承旨阁子的窗格上有火烧过的痕迹，那是宋太宗曾在夜间驾临玉堂，苏易简任学士，已经睡了，急忙起来，没有蜡烛照着穿衣戴帽，宫女便从窗格中伸过烛火照着他。到现在也没有想过要更换，把它作为玉堂的一件趣事。

东西头供奉官，本唐从官之名。自永徽以后，人主多居大明宫，别置从官，谓之东头供奉官，西内具员不废，则谓之西头供奉官。

东西头供奉官，原本是唐朝随从官的名称。从唐高宗永徽年间以后，皇帝大多住在大明宫，另外设置随从官，叫做东头供奉官，西头内官原有的官员也不废除，就叫做西头供奉官。

唐制：两省供奉官东西对立，谓之“蛾眉班”。国初，供奉班于百官前横列。王溥罢相，为东宫一品，班在供奉班之后，遂令供奉班依

## 梦溪笔谈

旧分立。庆历，贾安公为中丞，以东西班对拜为非礼，复令横行。至今初叙班分立；百官班定，乃转班横行；参罢复分立；百官班退乃出。参用旧制也。

唐朝的制度，两省供奉官东西相对站立，叫做“蛾眉班”。本朝初年，供奉官的排列在文武百官的前面横列。王溥免去宰相，做东宫一品官，排列在供奉班的后面，就让供奉班照旧分开站立。庆历年间，贾昌朝担任中丞，认为东西排列对拜是不合礼节的，又让他们横排。到现在，开始排班时分开站立，文武百官排列好后才调转行列横排，参拜完后再分开站立，百官退朝后才退出。这是综合了过去的制度。

衣冠故事多无著令，但相承为例。如学士舍人蹑履，见丞相往还用平状，扣阶乘马之类，皆用故事也。近岁多用靴筒，章子厚为学士日，因事论列，今则遂为著令矣。

过去的制度对于服饰大多没有明确的规定，只是相沿承袭形成惯例。例如学士舍人穿的鞋、拜见丞相、往来用一般的公文、上台阶、骑马之类，都用过去的规矩。近年来多用靴和笏板。章子厚担任学士时，就这些事论述，现在就已成为明文规定了。

中国衣冠，自北齐以来，乃全用胡服。窄袖绯绿，短衣，长靿靴，有蹀躞带，皆胡服也。窄袖利于驰射，短衣长靿，皆便于涉草。胡人乐茂草，常寢处其间，予使北时皆见之，虽王庭亦在深荐中。予至胡庭日，新雨过，涉草，衣袴皆濡，唯胡人都无所沾。带衣所垂蹀躞，盖欲佩带弓剑、幘幌、算囊、刀砺之类。自后虽去蹀躞，而犹存其环，环所以銜蹀躞，如马之鞍根，即今之带钩也。天子必以十三环为节，唐武德、正观时犹尔。开元之后，虽仍旧俗，而稍褒博矣。然带钩尚穿带本为孔，本朝加顺折，茂人文也。

中原一带的衣帽服饰，自从北齐以来，就全部采用胡人的服装。窄衣袖、红绿相配的短衣、长筒皮靴、有挂环的皮带，都是胡人的服饰。窄衣袖有利于骑马射箭，短衣、长筒靴都便于在草地走路。

胡人喜欢茂盛的草，经常躺卧其中，我出使北方时都见到过这种情形，即使君主居住也在深草之中。我到胡人朝廷时，刚下过雨，走过草丛衣裤都浸湿了，只有胡人一点都没有沾湿。皮带上所垂下的小挂环，大概是用来佩带刀剑、手巾、算袋、磨刀石一类的东西。以后虽然去掉了挂环的饰品，但还保存着那个环，环是用来穿挂附属物的，像牛马股上的皮带，也就是现在皮带上的装饰物。天子必定以13个环为度，唐代武德、贞观年间还是这样。从开元以后，虽然还沿用旧习俗，但规矩渐渐宽松了，然而皮带上的钩还是穿过皮带上的孔。当今朝代又在腰带上加了顺折，是用来显示主人的纹饰的。

幞头一谓之“四脚”，乃四带也。二带系脑后垂之，二带反系头上，令曲折附顶，故亦谓之“折上巾”。唐制，唯人主得用硬脚。晚唐方镇擅命，始僭用硬脚。本朝幞头有直脚、局脚、交脚、朝天、顺风，凡五等；唯直脚贵贱通服之。又庶人所戴头巾，唐人亦谓之“四脚”，盖两脚系脑后，两脚系颌下，取其服劳不脱也；无事则反系于顶上。今人不复系颌下，两带遂为虚设。

幞头又叫“四脚”，就是四条带子。两条带子系在脑后垂下来，两条带子反上去系在头上，使它曲折附着在头顶，所以也叫“折上巾”。唐代的制度规定，只有君主才可以用硬脚幞头；晚唐时方镇专权，才超越本分用硬脚幞头。当今朝代的幞头有直脚、局脚、交脚、朝天、顺风共5种，只有直脚幞头是贵贱的人普遍使用的。此外，百姓所戴的头巾，唐代人也叫“四脚”，那是因为两条带子系在脑后，两条带子系在下巴底下，取它干活时不会脱落。无事时就把两条带子反系在头顶上。现在的人不再把带子系在下巴底下了，那两条带子就成了摆设。

唐中书指挥事谓之“堂帖子”。曾见唐人堂帖，宰相签押，格如今之“堂劄子”也。

唐朝中书省管书写公文的事叫“堂帖子”。我曾见过唐朝人的堂帖，宰相签署，格式同现在呈报的“堂札子”一样。

予及史馆检讨时，议密院劄子问宣头所起。予按唐故事，中书舍人职掌语诏，皆写四本，一本为底，一本为宣。此“宣”谓行出耳，未以名书也。晚唐枢密使自禁中受旨，出付中书，即谓之“宣”。中书承受，录之于籍，谓之“宣底”。今史馆中尚有故《宣底》二卷，如今之“圣语簿”也。梁朝初置崇政院，专行密命，至后唐庄宗，复枢密使，使郭崇韬、安重诲为之，始分领政事，不关由中书直行下者，谓之“宣”，如中书之“敕”；小事则发头子、拟堂帖也。至今枢密院用宣及头子，本朝枢密院亦用劄子。但中书劄子，宰相押字在上，次相及参政以次向下；枢密院劄子，枢长押字在下，副贰以次向上；以此为别。头子唯给驿马之类用之。

我到史馆当检讨时，枢密院札子询问宣头的由来。我考查了唐朝的旧制度，中书舍人掌管诏书诰命，都要写成四份，其中一份是底本，一份是宣。这个“宣”说的是对外颁布，没有把它作为诏书的名称。晚唐时枢密使从皇宫中接受圣旨，出来交给中书省，就称为“宣”。中书接到诏令后，抄录在簿册上，叫做“宣底”。如今史馆中还有过去的《宣底》2卷，与现在的《圣语簿》一样。后梁初年设立崇政院，专门执行机密命令。到后唐庄宗时恢复枢密使的职务，派郭崇韬、安重诲担任，开始分别兼任政事，不经由中书省直接下达的诏令称为“宣”，比如中书的敕令；小事就颁布头子、草拟堂帖。到现在枢密院还用宣及头子。本朝枢密院也用札子。不过中书札子，宰相签署在上，副相和参政依次向下；枢密院的札子，枢密院的长官签署在下面，副职以下依次向上。以此作为区别。头子只是给驿马之类使用。

百官于中书见宰相，九卿而下，即省吏高声唱一声“屈”，则趋而入。宰相揖及进茶，皆抗声赞唱，谓之“屈揖”。待制以上见，则言“请某官”，更不屈揖，临退仍进汤。皆于席南横设百官之位，升朝则坐，京官已下皆立。后殿引臣寮，则待制已上，宣名拜舞；庶官但赞拜，不宣名，不舞蹈。中书则略贵者，示与之抗也；上前则略微者，杀礼也。